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3年3月10日起：

- (i) 羅克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ii) 丁慶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iii) 許麒麟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 (iv) 李燕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3年3月10日起，由於其他業務承擔需要投入更多時間，(i)羅克女士(「羅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ii)丁慶先生(「丁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羅女士及丁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羅女士及丁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亦宣佈自2023年3月10日起，(i)許麒麟先生(「許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ii)李燕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許先生及李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許麒麟先生(前稱Khor Kee Lin先生)，54歲，於金融、資本市場、財務匯報及財務合規服務方面積累了20多年的工作經驗。許先生目前是自2004年7月起設立的策略資本有限公司(KBS Capital Partners (Singapore) Pte. Ltd.「策略資本」)的創始董事，該公司主要提供會計、稅務、公司秘書合規服務及企業諮詢服務(包括首次公開發售供市、併購服務及項目融資服務)。許先生已完成多個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策略資本客戶的首次公開發售、併購及項目集資交易。

許先生已獲委任為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起生效；及已獲委任為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8月起生效。

在創立策略資本之前，許先生於2002年至2004年擔任祥發控股公司(CFM Holdings Limited)的集團財務總監，於2000年至2002年擔任特毅國際公司(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集團財務總監及於1997年至2000年擔任昭和塑膠公司(Showpla Asia Limited)的區域財務總監，該等公司均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許先生於1999年及2002年分別獲接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彼於2004年獲得英國萊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目前，彼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的特許會計師。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i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佈日期，許先生(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許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許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3年3月10日起生效，除非許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天之書面通知或本公司隨時向許先生發出書面服務通知予以終止。許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許先生之委任函，彼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直至股東於本公司將予舉行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許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李燕女士，45歲，於2000年7月畢業於武漢化工學院(現稱武漢工程大學)並獲得會計學士學位。李女士於2002年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及於2014年成為認證財務經理。彼於2000年開始從事審計工作並就職於一間國內知名會計師事務所。李女士自2008年起一直從事會計及財務管理工作。彼已獲委任為多間上市公司之財務總監，並領導或參與多個投資、融資及併購項目，以及參與該等公司多個企業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佈日期，李女士(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位；(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李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李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3年3月10日起生效，除非李女士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15天之書面通知或本公司隨時向李女士發出書面服務通知予以終止。李女士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李女士之委任函，彼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直至股東於本公司將予舉行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董事酬金為止，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李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許先生及李女士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肖凱教授

香港，2023年3月1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肖凱教授、馮軍正先生及沈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雄峰先生、張同先生及陳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雷先生、李燕女士及許麒麟先生。